

危险品常务委员会会议摘要
(会议日期：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)

讨论事项

1. 《危险品条例》及附属法例的检讨

检讨工作进展：

➤ 《危险品(一般)规例》

法律草拟专员已于二零一四年八月将第 II 部(爆炸品)第 2 及第 3 分部的第四讨论拟稿交予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消防处置评。部门现正审视拟稿，有关意见将经由保安局送交法律草拟专员。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在二零一四年八月收到法律草拟专员就第 II 部(爆炸品)(第 2 分部)拟备的部分拟稿，有关拟稿现正由负责人员审议。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意见一经备妥，将转交法律草拟专员考虑。

➤ 《危险品(包装、标记及卷标)规例》

法律草拟专员现正修订《危险品(一般)规例》，故此将于以后阶段处理《危险品(包装、标记及卷标)规例》。与此同时，工作小组正复检《危险品(包装、标记及卷标)规例》工作稿的现有版本，以确定是否需予更新。

➤ 《消费装危险品守则》

工作小组已在二零一四年七月提交《消费装危险品守则》的拟稿，现正等待律政司的回应。此外，工作小组正复检《危险品(一般)规例》拟稿范围内的另外五份守则。

➤ 《危险品(船运)规例》

没有更新事项报告。